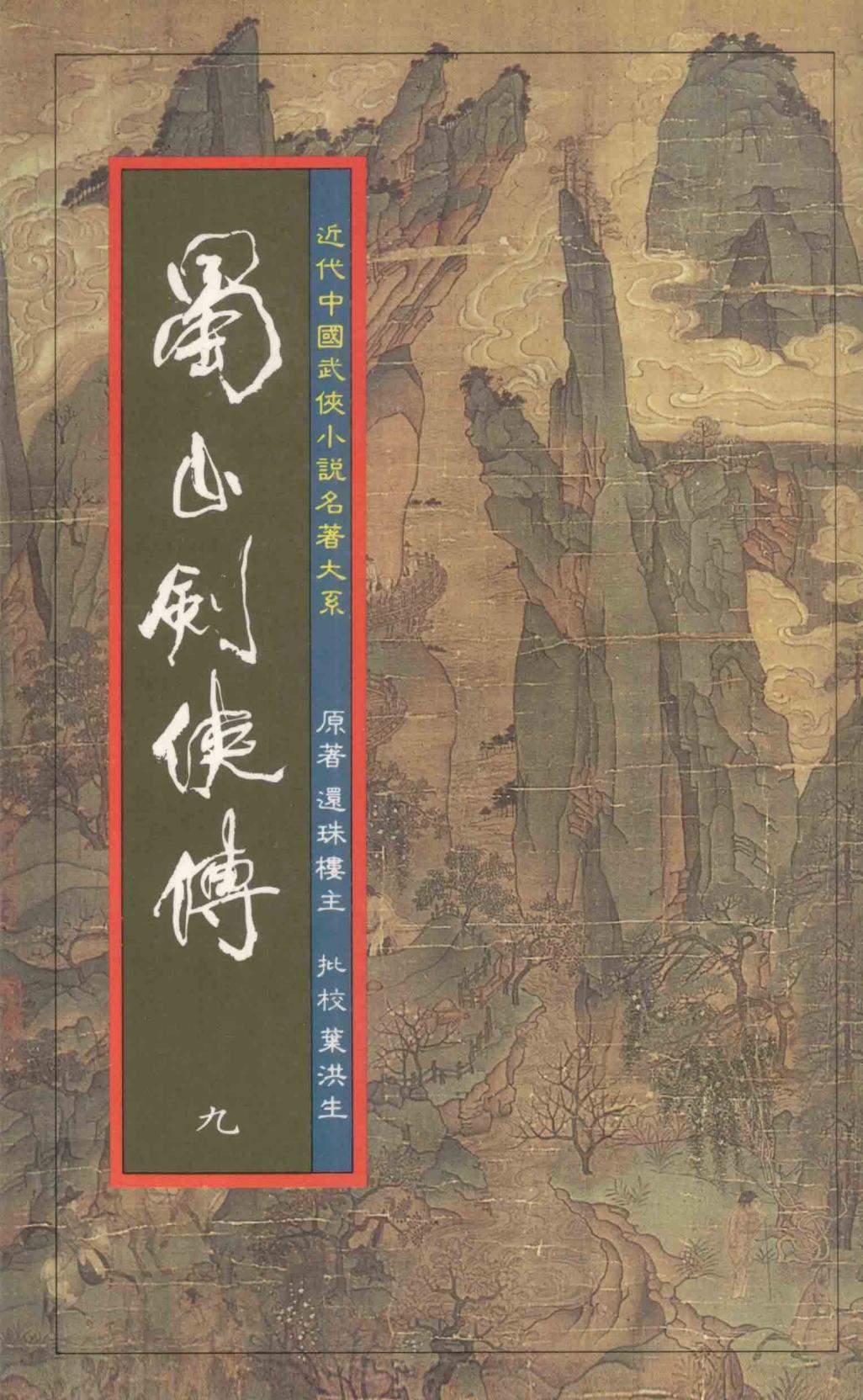


# 蜀山劍俠傳

九

近代中國武俠小說名著大系

原著 還珠樓主 批校 葉洪生



近代中國武俠  
小說名著大系

雪山劍俠傳



九

批原校著

葉還珠樓主  
洪生

73·12·0724

84043111

近代中國武俠小說名著大系  
蜀山劍俠傳 第九冊

著 者 還 珠

珠 洪 樓

批 校 者 葉 必

必 成 生 主

出 版 者

聯 經 出 版 事 業 公 司

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五六一號  
電話：七六二七四二九三  
郵 撥：〇一〇〇五五九一三

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〇一三〇號  
保有版權・翻印必究

中華民國七十三年十二月初版 定價：全二十六冊新台幣三二二〇元

橫雲斷嶺，  
細說從頭。

# 第一四一回 心存故國 浮海乘槎 禍種明珠 奸人竊位

話說那紫雲宮三個首腦，原是孿生姊妹三人，乃元初一個遺民之女。其人名喚方良，自宋亡以後，便隱居天台山中。此時人尚年輕，祇為仇人陷害，官家查拿甚緊，帶了妻室，逃到廣東沿海一帶。買了一隻打漁船，隨著許多別的漁船，入海採參。他夫妻都會一些武功，身體強健，知識更比一般漁人要高出好多倍。漁人遇事每多向他求教，漸漸眾心歸附，無形中成了眾漁人的首腦。

他見漁船眾多，漁人都是些精強力壯的小夥子，便想利用他們成一點事業，省得受那官中的惡氣。先同眾人訂了規律，等到一切順手，全都聽他調度，才和眾人說道：「我們冒涉風濤，出死入生，費盡許多血汗，祇為混這一口苦飯。除了各人一隻小船，誰也沒有田產家業。拿我們近幾年所去過的所在說，海裡頭有的是樂土，何苦在這裡受那些貪官污吏的惡氣！何不大家聯成一氣，擇一個風和日朗的日子，各人帶了必用的東西，以及米糧蔬菜的種子，渡到海中無人居住的島嶼中去男耕女織，各立基業，做一個化外之人。一不受官氣，二不繳漁稅，快快活

活過那舒服日子，豈不是好！」

一席話把眾人說動，各自聽了他的吩咐。暗中準備，日子一到，一同漂洋渡海。走了好幾十天，也未遇見風浪，安安穩到達他理想中的樂土。那地方雖是一個荒島，卻是物產眾多，四時如春；嘉木奇草，珍禽異獸，遍地都是。

眾人到了以後，便各按職司，齊心努力，開發起來。伐木為房，煮海水為鹽，男耕女織，各盡其事。好在有的是地利與天時，祇你有力氣就行。不消數年，居然殷富；大家都會有飯吃有衣穿，你有的，我也有，縱有財貨，也無用處。有方良作首領，訂的規矩又公平；雖因人少，不能地盡其利，卻能人盡其力。做事和娛樂有一定的時期，互為勸勵，誰也不許偷懶，誰也不願無故偷懶。收成沒有公倉，計口授糧，量人給物，一切俱是公的。閒時更由方良授以書字，或攜酒肉分班漁獵；因此人無爭心，祇有樂趣。犯了過錯，也由方良當眾公平處斷，大家日子過得極其安樂。方良給那島取了個名字，叫做安樂島。

光陰易過，不覺在島中一住十年。年時一久，人也添多，未免老少程度不齊，方良又擇了兩個聰明幫手相助。這日無事，獨自閒步海濱，站在一片高可參天的椰林底下，迎著海面吹來的和風；望見碧地無涯，金波粼粼。海灘上波濤澎湃，打到礁石上面，激起千尋浪花飛舞而下；映著斜日，金光閃耀，真是雄偉壯闊，奇麗無比。

安樂島者，  
世外桃源之  
地也。作者  
遭逢世亂，  
感慨殊深；  
乃借他人酒  
杯，澆自己  
塊壘，遂有  
此烏托邦之  
理想國。

方良看了一會海景，暗想如今漁民經這十年生聚教訓，如說在這裡做了一個海外之王，不返故鄉還可。如說心存故國，想要匡復，僅這島中數百死士，還是夢想。又想起自己年華老大，

雄心莫遂；來日苦短，膝下猶虛，不禁百感交集，出起神來。

正在望洋興嘆，忽聽身後椰林中一片喧囂，步履奔騰，歡呼而來。回頭一看，原來是眾漁民家的小孩，放了學前往海邊來玩；各人都是赤著上下身，祇穿了一條本島天產的麻布短褲。這些兒童從海邊玩耍，方良原已看慣。因為正想心事，自己祇一現身，那些兒童都要上前招呼見禮，懶得麻煩。便將身往椰林中一退，尋了一塊石頭坐下，似出神非出神的，呆呆望著前面林外海灘中群兒在淺浪中歡呼跳擲，倒也有趣。

待了一會，海潮忽然減退；忽見這群兒童齊往無水處奔去，似在搜尋什麼東西。你搶我奪，亂作一堆。方良當時也沒做理會，見海風平和，晴天萬里，上下一碧。不由勾起酒興，想回家去約了老伴，帶些酒食，到海邊來賞落日。

方良的家，在林外不遠。慢慢踱了出來，走沒幾步，便被幾個小孩看見。一聲呼喚：「方爹，在那兒！」大家都奔了過來見禮。方良見群兒手上各拿幾片蚌殼，蚌肉業已挖去，大小不一，色彩甚是鮮明。便問要這東西作什，就中有一個年長的孩子便越眾上前答道：「這些蛤蚌也不知那裡來的，多得出奇。海灘上祇潮一退，遍地都是，拾也拾不完。我們見牠好看，將肉挖了帶回家去玩耍，各人已然積了不少了。」

方良聞言，見他手上也拿著一隻大的蚌的殼；雖已被他掰開，肉還未挖去，鮮血淋淋，尚在顫動，不禁起了惻隱之心。當下止了回家之想，將眾兒童喚在一起說道：「眾子姪們既在讀書，應知上天有好生之德。海中諸物，似這蚌蛤等類，除了牠天生的一副堅甲用以自衛外，不

會害人，我們何苦去傷害牠的性命？這東西離水即死，從今以後不可再去傷牠。

「當你們下學之後，我在離海岸兩三丈處，設下數十根浮標，下面用木盤托住；一頭繫在海灘木樁上面，標頂上有一繩圈。我教你們學文學武之外，教給你們打暗器之法。過大的由你們送他入海，祇你們手能拿得起，打得出的，以年歲力氣大小為遠近。照打飛鏢暗器之法，往浮標上繩圈中打去；過些日子手法練準，再由我變了法來考你們。誰打得最遠最準的有獎。既比這個頑得有趣又不傷生，還可學習本領，豈不是好！」

方良在這安樂島上，彷彿眾中之王。這些兒童，自然是惟命是從，何況玩法又新鮮。由此每當潮退之際，總是方良率領這群孩子前往海灘，以蚌為戲。那些小的便用掃帚掃入海中，日子一多，也不知救了多少生命，轉眼二三年。

方妻梁氏原是多年不育，有一天，隨了方良往海濱看群兒戲浪擊蚌，甚是快樂；不由觸動心事，正在傷感，忽見十幾個年長一點的孩子，歡天喜地捧著一個大蚌殼，跑到方良夫妻跟前，齊聲喊道：「老爺老娘，快看這大蚌殼。」那大蚌殼厚有數寸，大有丈許，五色具光，絢麗奪目，甚是希奇。蚌殼微微張合，時露彩光；夫妻二人看了一陣，正要命群兒送入海中，忽聽身後說道：「這老蚌腹內必有寶珠，何不將牠剖開，取出一看。」

方良回首一望，正是自己一個得力助手俞利；原是一個漁民之子，父母雙亡，自幼隨在眾漁民船上打混，隨方良浮海時，年纔十二三歲。方良因見他天資聰明，生相奇偉，無事時，便教他讀書習武。

俞利人聰明，無論是文是武，一學便會。加上人又機警沈著，胆識均優；島中事煩，一切均係草創，無形中便成了方良惟的一大幫手。祇是他的主見卻與方良不同，他常勸方良說：「凡事平均，暫時人少，又都同共患難；情如兄弟雖不是好，也不會啟什爭端。但是年代一久，人口添多；人的智力秉賦各有高下，萬難一樣。智力多的人，一般的事，別人費十成心力，他祇費一成，枉見有本領，享受仍和眾人一樣，決不甘願，便成心偷懶。人情喜逸惡勞，智力低的人，見他如此，勢必相繼學他榜樣；可是做出來的事，又不如他。結果必使能者不盡其能，自甘暴棄；不能者無人領率，學為懶放。大家墨守成規，有退無進，祇圖目前飯飽衣溫，一遇意外，大家束手。」

「古人一成一旅可致中興，既然眾心歸服，何不訂下規章，自立為王，作一海外天子。先將島中已有良田美業按人口多寡分配，作為各人私產；餘者生地，收為公有。明修賞罰，督眾分耕。挑選奇材異能子弟，投以職司，人民以智能的高下，定他所得厚薄。一方派人回國招來遊民，樹立大計，多麼是好。如還照現在公業公倉規矩計口授食，計用授物，愚者固得其所，智能之士有何意趣？無懷葛天之民，祇是不識不知的野人世界。如果人無爭競向上之心，從盤古到現在，依然還是茹毛飲血，那會想到衣冠文物之盛？一有爭競向上之心，便須以智力而分高下。均富均貧之道，由亂反治草創之時固可；時日一多，萬行不通。趁老爹現在德隆望重，及身而為，時機再好不過。」

方良聞言想了想，也覺其言未為無理；祇是事體太大，一個辦不得法，立時把安樂變為憂

言簡意賅。

患。自己已是烈士暮年，精力不夠。漁民多係愚魯，子弟中經自己苦心教練，雖不乏優秀之子；畢竟年紀幼小的居多，血氣未定，不堪一用，當下沒有贊同。後來又經俞利連說幾次，方良不耐煩答道：「要辦你異日自己去辦，一則我老頭子已無此神力，一則好容易受了千辛萬苦，才有目前這點安樂，身後之事，誰能逆料。反正我在一天，我便願大家隨我快活一天；這樣彼此無拘無束，有吃有穿有玩，豈不比做皇帝還強得多？」

俞利見話不投機，從此也不再向方良提起。祇是一味認真做事，凡方良該辦的事，無不搶在頭裡，代為佈置教導。尤其是尊老惜幼，與一班少年同輩，更是情投意合。休說方良見他替自己分心，又讚又愛，連全島老小，無不欽佩。除了方良，就以他言為重。這日原也同了幾個少年朋友辦完了應辦之事，海旁閑遊；看見方良夫妻，正要各自上前行禮。未及張口，忽然看見這大蚌，不禁心中一動。一聽方良要命群兒送入海去，連忙出聲攔阻。一面與方良夫妻見禮，直說那蚌腹之中藏有夜明珠，丢了可惜。

方良回首答道：「我教這群孩子用蚌殼代暗器的原意，無非為了愛惜生靈。休說這大老蚌定是百年以上之物，好不容易長到這大，殺了有傷天和。而且此端一開，以後海灘上祇一有大的出現，大家便免不了剖腹取珠。大蚌不常有，一個得了，眾人看了眼紅，勢必不論大小；祇稍形像長得希奇，便去剖取。先則多殺生命，繼則肇起爭端，弄出不祥之事。別人如此我尚攔阻，此風豈可自我而開。我等豐衣食足，終年安樂，一起貪念，便萌禍機。你如今已是身為領率，此事萬萬不可！」

一語破的。

這一席話，說得俞利啞口無言。梁氏人甚機警，見俞利滿臉通紅，兩眼暗含凶光，知道近年來方良從不輕易說他，全島的人，平日對他極其恭敬；一旦當著多人數說，恐掃了他的顏面，不好意思，便對方良道：「這蚌也大得出奇，說不定蚌腹內果有寶珠也未可知？我們縱不傷牠，撥開殼來看看，開開眼界有何不可？」

方良仍恐傷了那蚌，原本不肯；猛覺梁氏腳點了他一下，忽然醒悟，仰頭笑對俞利道：「其實希世奇珍原也難得，看看無妨，祇是不可傷牠。我如仍和你一樣年紀，休說為了別人，恐怕是自己就非得到不可了。」

俞利聞言，左右望了兩個同伴一眼，見並未在意，面色才略轉了轉答道：「老爹的話原是，利兒並無貪心。祇想這蚌腹內十九藏有希世奇珍，天賜與老爹的寶物，棄之可惜罷了！既是老爹不要，所說乃是正理；弄將開來看看有無，開開眼界，仍送入海便了。」說罷便取了一把漁叉，走向蚌側。方良方喊仔細，看傷了牠；俞利叉尖，已然插入蚌殼合口之內。方良以為那蚌輕重必定受傷，方在後悔不該答應。猛聽俞利哎呀一聲，一道白光閃過，雙手丟叉，跌倒在地。

原來俞利叉剛插入蚌口，忽從蚌口中射起一片水箭，疾如電掣，冷氣森人，竟將俞利打倒。俞利同來的兩個同伴，一名藍佬蓋，一名劉銀，都是少年好奇；原也持叉準備相助下手，一見俞利吃了老蚌的虧，心中氣憤，雙雙將叉同往蚌口之內插進。叉尖才插進去，祇見蚌身似乎微微動了一動，又是數十百股水箭噴起，將二人一起打倒。前後三柄叉同被蚌口咬住，和俞利一般暈倒地下，不省人事。

方良夫妻大驚，連忙喝住眾人不可動手。一言甫畢，蚌口內三股漁叉同時落地。方良知是神物，一看三人祇是閉住了氣，業漸蘇醒。忙命人將俞利、藍、劉三人，先抬了回去；恐又誤傷別人，便對梁氏道：「此物如非通靈，適才群兒戲弄，以及我夫妻看了好一會，怎無異狀，單傷俞利等三人？我等既不貪寶，留牠終是禍患。別人送牠入海，恐有不妥；還是我二人親自下手送了牠，再回去料理那三人吧！」

梁氏點了點頭，和方良一同抄向蚌的兩側；一邊一個抬起，覺得分量甚輕，迥非適才群兒抬動神氣，越發驚異。行到海濱，方良說道：「白龍魚服，良賈深藏，以後宜自斂抑，勿再隨潮而來，致蹈危機。須知別人卻不似我呢！」說罷，雙雙將蚌舉起，往海中拋去。那蚌才一落水，便疾如星流，悠然游去。眨眼工夫，已遊出十丈遠近。

梁氏笑道：「也不知究竟蚌腹內，有寶珠沒有，卻幾乎傷了三人。」說罷方要轉身，忽見那蚌，倏地旋轉身朝著海邊。兩片大殼才一張開，便見一道長虹般的銀光，直沖霄漢。立時海下大放光明，射得滿天雲層，無限碧浪，都成五彩；斜日紅霞，俱都減色，蔚成奇觀，絢麗無儔。

方良夫妻方在驚奇，蚌口三張三合之間，蚌口中那道銀光，忽從天際直落下來，射向梁氏身上。這時正是夏暑，斜陽海岸猶有餘熱，梁氏被那金光一照，立覺遍體清涼，週身輕快。強光耀目中，彷彿看見蚌腹內有一妙齡女子，朝著自己禮拜。轉眼工夫，又見疾雲奔驟，海風大作，波濤壁立如山，翻飛激盪。那道銀光，忽然從天際直墜波心，不知去向。

老蚌逃過一劫，合當還報。

謝了！

方良知要變天，連忙領了群兒趕將回來。還未回到村中，暴雨已自傾盆降下，約有個把時辰方才停歇。且喜俞、藍、劉三人，俱都相次醒轉，週身乃是寒戰不止。調治數日，方才痊愈。藍、劉二人，素來尊敬方良，並未怎樣不願意。俞利因吃了老蚌的大虧，方良竟不代他報仇，仍自送入海去；又聞蚌腹珠光，許多異狀，好不悔恨痛惜。那梁氏早年習武，受了內傷，原有血經之症；自從被蚌腹珠光一照，夙病全去，不久便有身孕。

俞利為人本有野心，先次還以為自己比方良年輕得多，熬也熬過他去；再加方良是眾人恩主，也不敢輕易背反謀逆；及至有了放蚌的事，因羞成憤，由怨望而起了叛心。方良卻一絲也不知道，轉因年華老大，壯志難酬，妻室又有了身孕，不由恬退思靜起來。好在島事已有幾個年少能手管理，樂得退下來，過些晚年的舒服歲月。每日祇在碧海青天，風清月白之中嘯傲，頤養天和，漸漸把手邊的事，都付託俞利和幾個少年能手去辦。

這一來，更趁了俞利的心願；表面上做得自是格外恭謹勤慎，骨子裡卻在結納黨羽，暗自圖謀以前所說的大計。利用各手下同黨少年，先去遊說各人的父母，說是群龍無首，以後島務沒有改善；口頭仍拿方良作題目，加以擁戴。等方良堅決推辭，好輪到他自己。這一套說詞，編得甚是圓到有理。

眾人本因愛戴方良，見他近兩年不大問事，心中著急；又加上人丁添多，年輕的人出生不久，便享安樂，不知以前創業艱苦。又不知一班老人，因共患難，彼此同心，相親相讓。再加上俞利暗中操縱，爭論時起。有兩次竟為細事鬧出人命仇殺，人情偏愛枯過，被殺的家人不肯

自己人自死，殺人者又無先例制裁。雖經方良出來，集眾公斷，一命抵上一命；卻因此仇恨愈深，怨言四起，迥非以前和平安樂氣象。

雖然身外之物，死後不能帶去，人心總願物為己有。譬如一件寶物，存放族共場所，愛的人，儘可每日前往玩賞，豈非同自有一樣。卻偏要巧取豪奪，用盡心機，到手才休；甚而以身相殉，極少放得開的。眾人衣食自公，沒有高下，先尚覺著省心，日久便覺無味。這一來都覺得利所說有理，既然故土不歸，以後人口日繁，勢須有一君王訂下法令，俾眾遵守。除目前公分固有產業外，以後悉憑智力，以為所獲多寡，以有爭謀進取福利，以法令約束賞罰。

籌議既妥，眾心同一；便公推俞利等幾個少年首要，率領全島老幼去向方良請求。俞利卻又推說以前受過方良堅拒，改推旁人為首。方良先因梁氏有了身孕，夫妻均甚心喜。誰知梁氏肚子祇管大得出奇，卻是密雲不雨；連過三年不曾生養，脈象又是極平安的喜脈，心中不解，相對愁煩。這日早起，正要出門，忽聽門外人聲喧囂；開門一看，全島的人已將居屋圍住，老幼男女跪成一片。祇幾個為首少年，躬身走去。方良方良何等心靈，一見俞利躲在眾人身後，加上連日風聞，十成心自猜了八九。當下忙喊：諸位兄弟姊妹子姪輩請起，有話祇管從長計較。言還未了，那幾個為首少年，已上前說明來意。

方良非眾人起立不肯答話，眾人又非方良答話，不肯起來。僵持了有好一會，方良祇得笑了笑，命那幾個少年且退，將俞利喚至面前，當眾說道：「我蒙眾人抬愛，豈敢堅辭？祇當愚夫婦年老多病，精力就衰，草創國家，此事何等重大！自維薄質，實難勝任；若待不從，諸位

弟兄姊妹子姪必然不應。我想此事發源俞利，他為人饒有雄才大略，足稱開國君主。我現在舉他暫做本島之主，我仍從旁贊助；一可共成大業，又免我老年人多受辛苦，豈非兩全其美？」

一言甫畢，俞利一班少年同黨，早歡呼起來。眾老人本為俞利所惑，無甚主見，各自面面相覷，說不出所以然來。俞利還自故作謙遜，方良笑道：「既是眾心歸附於你，也容不得你謙遜。一切法令規章想已擬妥，何不取來當眾宣讀。」

俞利雖然得意忘形，畢竟不無內愧，忸怩說道：「事屬草創，何曾準備一切。祇有昔日想勸老爹為全島之王，曾草擬了一點方略，不過是謹貢芻蕘，如何能用？此後雖承全島叔伯兄弟姊妹們抬舉，諸事還須得老爹教訓呢。」

方良道：「我目前已無遠志，自問能力才智均不如你，但求溫飽悠閒，大家安樂，於願足矣！你心願已達，可趁熱鍋炒熟飯，急速前去趕辦吧！」

俞利聽方良當眾說才智能力俱不如他，倒也心喜。及至聽到末後兩句，不禁臉上一紅。當時因為方良再三說自己早晨剛起，不耐煩囉，事既議定，推大家隨了俞利速去籌辦，便自散去。

眾人退後，梁氏對方良道：「自從那年放那老蚌，我便看出這廝貌似忠誠，內懷奸詐；你看他今日行逕，本島從此多事了。」

方良道：「也是我近年恬退，一時疏忽，才有此事。凡事無主不行，他祇不該預存私心，帝制自為罷了。其實也未可厚非，不能說他不對。不過這一帶子遺之民，經我帶了他們全家老弱，涉險風濤，出死入生，慘淡經營，方有今日。他如能好好做去，謀大家安樂，我定助他

成功。此時暫作袖手，看他行為如何？如一逞性胡為，我仍有死生他的力量。祇要同享安樂，誰做島主，俱是一樣，管他則甚？」

不想俞利早料到方良不會以他為然，網羅密佈；方良夫妻對語，竟被他室外預伏的走狗聽去。像方良夫妻所說，盡是善惡之言，並沒有與他為難的主見，若換稍有天良的人聽了，應如何自勉自勵，力謀善政，將全島治理得比前人還好，才是遠大有為之主。偏生俞利狼子野心，聞言反倒心懷不忿，認方良是他眼中之釘；此人不去，終久不能為所欲為，祇是一時無法下手罷了！他原饒有機智，訂先時所治島之策，無不力求暫時人民方便，引用卻盡是一些平時網羅的黨羽。島民既將公產分為已有，個個歡喜，祇是人心終是不死。

俞利升任島主的第一日，一千長老便在集議中請求全島的人，應該生生世世，感念方良。本人在世不說，他夫妻老年無子，現在梁氏有孕，如有子孫，應永久加以優遇。俞利明知梁氏久孕不育，必然難產，為買人心，就位第一道諭旨，首先除分給方良優厚的田業外，並訂島律；此後方氏子孫，可以憑其能力，隨意開闢全島的公家土地。這種空頭人情，果然人心大悅。

方良幾番推謝不允，祇得量田而耕，自給自足。全島長老聽了，都親率子弟去為服役。方良無法，祇好任之。俞利見民心如此，越發嫉恨；心還為方良年老雖然討厭，耗到他死，便可任性而為。誰知上天不從人願，梁氏懷孕到了三年零六個月上，正值俞利登位的下半年，竟自一胎產生三女。梁氏年孕難產，雖然不久便自死去；偏那三個女孩，因為全島人民大半歸附方良，懷孕既久，生時又有祥光之瑞，一下地都口齒齊全，可以不乳而食。因此博得全島歡騰，

都說是仙女臨凡，將來必為全島之福。

俞利聞言，又背了他子孫萬世之業的打算，大是不安。想起自己生有二子，如能將三女娶了過來，不但方良不足為患，越發固了自己的地位和人民的信仰。誰知派人去和方良求親，竟遭方良婉言拒絕。這一來更是添了俞利的忌恨，晝夜圖謀，必欲去之為快。

他知道方良悼亡情深，近來又厭煩囂，移居僻地；每月朔望，必親赴梁氏墓地祭奠。便想了一條毒計，利用島民迷信鬼神心理，使心腹散佈流言，說方良所生實是仙女；乃妻梁氏業已成仙。風清月白之夜，常在他墓前顯形；並說方良關門不出，乃是受了他妻子度化，所以每月朔望，都去參拜。現正靜中修道，遲早也要仙去。這一番話甚合島民心理，一傳十，十傳百，不消幾日便傳遍了全島。

方良自愛妻一死，心痛老伴，憐惜愛女，老懷甚是無聊。情知俞利翼爪牙已豐，自己也沒此精神去制他，率性退將下來，決計杜門卻掃，撫養遺孤，以終天年。那般聰明人竟未料到禍變之來，就在指顧。

那俞利見流言中人已深，這才派了幾個有本事的得力心腹，乘方良往方氏墓上祭掃之時，埋伏在側；等方良祭畢回家之時，一個冷不防，刀劍齊下，將他刺死。連地上沾血的土剷起，一同放入預置的大麻袋之中；再派了幾名同黨將方氏三個女嬰，也去抱來。另用一個麻袋裝好，綁上幾塊大石，拋入海裡。再給方家屋中，留下一封別島氏的書信，作為方良業已帶了三女仙去的語氣，自己卻故作不知。過有三五日，裝作請方良商議國事，特意請了兩位年老陪著，同

斬草除根之計。何其毒也！

往方家；一同看了桌上的書信，故意悲哭了一陣，又命人到處尋找，胡亂了好幾天才罷。方良死後，俞利便漸漸作威作福起來。

方良新居原在那島的極遠僻處，因為好靜，不願和人交往。眾人尊敬他，除代耕織外，無事也不敢前往求見。家中所用兩名自動前往的下人，本是俞利暗派的羽黨，自然更要添附會之言。加上種種風傳，都以為他父女真個仙去，有的便倡議給他夫妻父女立廟奉祀。這種用死人買人心的事，俞利自是樂得成全。

不消多日，居然蓋了一座廟宇。廟成之日，眾人民請島主前去上香。俞利猛想起脣齒相親，還有被咬之時，那共事的九個同黨不除，也難免不將此事洩露出去。故意派了那行使密謀的九個同黨，一點神廟中的職司；又故意預先囑咐他們做出些奉事不虔的神氣。

那九個同黨俱是愚人，只知惟命是從，也不知島主是何用意，依言做了。眾島民看在眼中，自然是不快。到了晚間，俞利賜了九人一桌酒宴，夜半無人之際，親去將九人灌醉，一一刺死；放起一把火，連屍體全部燒化，以為滅口之計。島民因有日間之事，火起時正在深夜，無人看見。俞利又說夜間曾夢神人點化，說九人日間不敬，侮慢神人，故將他們燒死示儆，島民益發深信不疑。

且說方良的屍身與三個女嬰，被俞利手下幾個同黨裝在麻袋以內，綁上大石，拋入海內以後；那三個女嬰，方良在日，按落胎先後，論長幼取了初鳳、二鳳、三鳳，三個名字，俱都聰明非常。落海不久，正在袋中掙扎；忽然一陣急浪濺來，眼前一亮，連灌了幾口海水，便自不